

治政之要在于安民，安民之道在于察其疾苦。按照省、市委关于脱贫攻坚部署安排和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相关会议精神，“十三五”以来，我区坚持把聚焦精准、构建立体式扶贫工作体系作为推进“两聚一高”、实现“两大目标”的重要抓手，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落到实处。

聚焦精准 多措并举

# 全力推进淮阴脱贫攻坚

“一个平台”：以阳光促进扶贫精准



省领导来淮视察

“三大体系”：以制度确保责任落实

策应新一轮扶贫开发的迫切需要，各级各部门高度重视扶贫开发工作，扶贫攻坚三大体系全面建立。

一是建立扶贫责任体系。我区建立了党政一把手负总责，区四套班子领导带领部门挂钩帮扶镇村、联系建档立卡户的三级责任体系，扶贫开发工作得以层层落实、逐级推进。

二是建立扶贫工作体系。成立区扶贫开发服务中心，配备了21个乡镇扶贫专干和38个经济薄弱村扶贫书记（主任），区“阳光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转发了淮安市乡镇扶贫专干和村扶贫书记（主任）管理考核暂行办法，明确职责，落实责任，进一步强化扶贫开发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市县乡村四级扶贫开发工作体系。

三是建立帮扶救助体系。“五层齐抓、社会参与”的全方位立体化帮扶救助体系初步形成。625名市级单位领导干部，93个区直部门、21个乡镇财政供养人员及259个村（社区）“两委”干部，部分人大代表、能人大户，合计6403名责任人结对帮扶相应低收入农户，实现“一带三”。38个省定、市定经济薄弱村全部组建了联动帮扶工作组，3个统筹带动增收项目均组建了帮扶组，并分别配备了相应的帮扶单位和人员。省委驻淮帮扶工作队18个帮扶后方单位22名队员、市帮扶工作队36个部门37名队员全部帮扶到村到户。全区243个有脱贫致富奔小康任务的村实现了机关事业单位帮扶全覆盖。

“阳光扶贫”系统平台是我市“阳光扶贫”工作的核心组成部分，实现了对“扶持谁、谁来扶、怎么扶、如何退”的脱贫全过程的有效监管。

一是强化信息管理。系统使用初期，我们紧紧围绕“扶持谁、谁来扶”开展工作，由乡镇排定被帮扶低收入农户，根据各乡镇被帮扶低收入农户实际数量，全区统筹安排市、区直单位帮扶责任人，确保帮扶人和低收入户应帮尽帮、应扶尽扶。同时，对所有结对信息按规定全部录入系统，做到信息可查询、走访可录入。

二是强化模块开发。6月份“阳光扶贫”系统平台管理权限下移到县区后，我们对“阳光扶贫”系统进行了深度开发和

优化，创新开发了政策保障和小额贷款两个模块。政策保障模块的功能主要是全面落实普惠型扶贫政策，从政府层面托起贫困户的生存底线，同时又实现了各项扶贫政策在对象、标准、管理等方面的无缝衔接，织牢社会保障体系网，确保各项保障政策惠及所有建档立卡家庭。低收入户的养老、医保费用缴纳等数据及时共享到系统平台，相关部门可以通过“阳光扶贫”系统平台实时查看低收入户各类保障政策的享受情况。小额贷款模块的开发是为了加强对县区小额扶贫贷款的发放、使用、管理。

三是强化跟踪监督。我们充分利用“阳光扶贫”系统平台实现有效监管，以“阳光扶贫”系统的线上动态跟踪，线下倒逼落实，

密切跟踪脱贫责任落实情况，及时采取有力措施，确保数据录入及时、资金拨付到位、纪委监管高效。区扶贫办配合区纪委组成多层次、多角度的督查小组，前期重点督查乡镇、部门帮扶结对人员信息采集、农户授权书签订等工作完成情况，统计汇总上报市阳光办农户授权书扫描件；中期重点督查阳光扶贫手机APP完成农户、经济薄弱村、统筹项目和资金的录入、核查、“回头看”情况。我们建立对账销号制度，及时剔除不符合要求的扶贫对象。我们还积极完善了精准识别、资金管理、纪委再监督等模块，实现相关信息适时推送、及时预警，最大限度体现系统的操作简单、使用方便、资金透明、监管及时的特点。



## “六大工程”：以行动凸显扶贫成效

1、健康援助脱贫行动 我区出台了《淮阴区实施贫困患者住院先诊疗后付费制度的通知》，从2017年6月1日起，对我区低收入人口（含低保及五保等重大医疗救治对象）因病住院治疗的均实行“先诊疗、后付费”制度。

生活保障联席会议制度，及时研究解决各类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问题。

2、教育助力脱贫行动 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教育资助政策，健全完善因病、因残等贫困人口家庭助学政策体系。对低收入户的就学子女从幼儿园到大学分阶段进行补助，每学期每生：幼儿园500元、小学500元、初中625

元、高中1000元、职中1000元，公办高校生每生：大专2000元、本科4000元。区教育局根据相关流程第一时间将资助资金及时发放到户。

4、转移就业脱贫行动 根据对全区有劳力、缺技术的低收入人口进行统计分析，排出培训愿望及就业需求，依据需求与区委、人社局、科技局等职能部门共同制定2017年培训方案与授课计划，提升低收入人口的就业技能，并及时通过手机APP推送就业信息、帮扶责任人介绍务工、低收入人口工资招聘等方式扩大低收入人口就业面。

5、金融助推脱贫行动 实行低收入户小额贷款利息由省财政和区财政各贴息一半的金融扶持政策。鼓励有创业需求、有偿还能力的低收入户办理扶贫小额贷款进行创业增收。发挥“淮农”公司融资平台作用，开展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试点，缓解新型经营主体发展资金难题。

6、项目带动脱贫行动 我们坚持把项目带动作为扶贫开发的重要抓手，实施扶贫资金渗透项目带动增收的机制，不断推动村强民富。

一是实施四类项目。2016年，我们投入扶贫资金8745.48万元实施“12311”四类项目工程，即1个关键性工程、2个市级资金项目、3个统筹带动项

目、11个“十二五”结余资金项目。投入3000万元实施刘老庄片区饮用水安全工程并已完结，将极大提高刘老庄片区五个乡镇居民饮用水安全标准。投入市级扶贫资金300万元用于养殖和烘干房项目。投入扶贫资金2513万元实施温氏养殖家庭农场、淮安通阳光伏现代农业、渔沟光伏发电三个统筹带动项目，可带动区域内5.9万人受益。温氏养殖项目正在实施；通阳光伏现已并网发电，镇村及相关低收入农户收益；渔沟光伏屋顶式发电项目已有0.2兆瓦并网发电。我区还安排了“十二五”期间省级奖补结余资金共1962.48万元，实施11个项目，其中徐溜镇农副产品加工园项目已经完工，刘老庄民族文化园项目预计今年年底全部完工。今年，省、市共计划投入2883万元扶贫项目资金，将投入到9个扶贫项目之中。

二是强化两线管理。强化资金线管理。区扶贫办加强“阳光扶贫”系统资金管理功能，对所有项目资金严格监管，做到相关部门及时协调、各类资金及时拨付、所有数据及时录入、各类预警及时交办、所有流程及时监督。强化进度线管理。我们专门成立项目推进组，安排专门人员进行项目建设跟进与协调，形成一周一提醒、两周一会办、一月一总结的工作机制，保证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

三是精准收益分配。收益分配是扶贫项目的最终目标，我们牢牢把握精准收益分配这一个本质，努力做好每一个项目收益的分配工作。我区下发了《关于加强项目管理及收益分配的通知》，明确扶贫项目收益分配主体及分配方式，努力做到项目收益进村用途清、到户金额准。码头等乡镇制定详细的分配方案，公示收益分配明细，低收入户签字领取收益，这一做法得到市扶贫办的充分肯定。

“四个突出”：以科学统筹农业发展

做好“三农”工作，提升村居集体经济持续发展、推动农民收入持续增加是我区扶贫工作永恒的主题。我区深入研究，用四个“突出”狠抓农业特色产业发展，达到富民壮村“双增收”的目标。

一是突出规划引领，找准产业发展方向。我区立足实际，制订了《淮阴区特色产业精准扶贫规划方案》，初步确立特色种养业、光伏农业、设施农业、特色林业、乡村旅游等五大特色产业。拟定了一批重点发展的特色产业，合理确定相关村组产业发展的方向和重点，为各乡镇经济薄弱村项目筛选确定提供了导向性依据。持续推进“4+1”农业产业发展，推广种植南粳9108等淮安水稻推荐品种，确保水稻品种基本稳定，倾力打造淮阴优质大米品牌。在村居发展“一

闽丰食用菌，老张集乡中垦种业、大棚西瓜，古寨、徐溜的优质稻米等，农业产业化、专业化生产水平有了很大提高。我区地方黑猪品牌“苏淮猪”，被列为农业部主推品种，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在不改变农户家庭土地承包权、经营权和收益权的前提下，以村为单位，组建村级土地耕作服务社，不断拓宽经济薄弱村增收渠道。截至目前，全区已注册登记村级土地耕作服务社133家，规模耕作土地10万亩，服务农户近万户，村均集体经济增收2万元。逐步整合全区四荒资源，发展高效农业、规模养殖、花卉苗木、休闲观光农业等特色产品，壮大村集体经济收入，吸纳低收入农户参与，实现村集体经济和低收入农户收入的双增收。

三是突出完善机制，凝聚工作推进合力。制订《省市经济薄弱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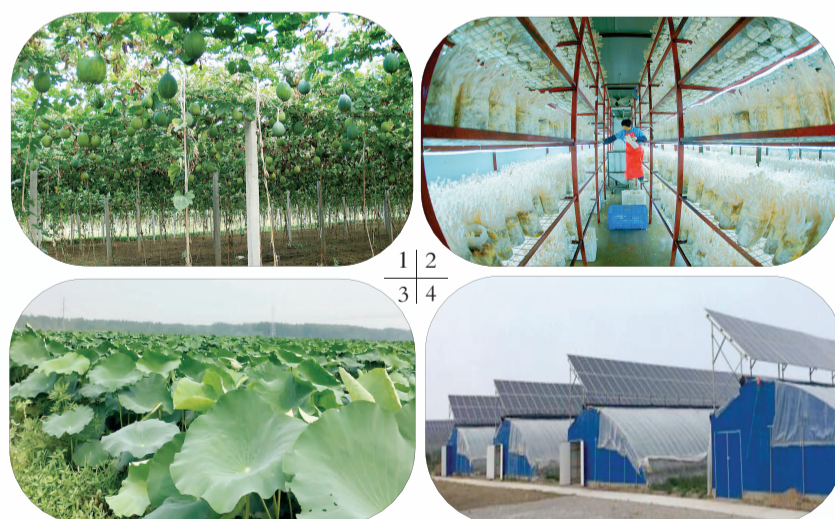


扶贫干部培训

贫困患者入院时无需缴纳任何费用，出院时只需支付个人自付部分。仅今年6、7月份我区享受住院“先诊疗后付费”这一惠民政策的就达2324人次。出台提高建档立卡低收入人口新农合保障水平的政策，降低住院补偿起付线和大病保险起付线，提高二三级医院医疗费用补偿比例和大病补偿比例，实现“两降两提”。同时，对于尿毒症中的血透项目实行“零付费”治疗，拟对全区白内障患者实施免费治疗。我区拟对低收入人口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个人缴费部分由财政给予全额补贴。完善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提高“困难生活补贴”和“重残护理补贴”标准。今年以来，救助贫困重度残疾人6487人，发放“两项补贴”资金1563.28万元。建立困难群众基本

元、高中1000元、职中1000元，公办高校生每生：大专2000元、本科4000元。区教育局根据相关流程第一时间将资助资金及时发放到户。

3、保障兜底脱贫行动 一是提高低保标准。今年7月1日起，我区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特困人员供养标准分别提标，由原来的每人每月520元和400元提高到550元和460元，分别提高了30元和60元。二是提高五保供养标准。提高农村五保对象供养标准，分散供养每人每年6703元，集中供养每人每年7503元，提高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水平，切实改善供养条件。三是降低建档立卡低收入人口养老保险缴费标准。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缴费标准由300元调整为100元，60岁以后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现在已经有部分低收入人口按100元标准缴费。四是实施多种



1、瓜蒌种植 2、闽丰食用菌 3、藕虾混养 4、通阳光伏

村一品一店”，确保全年原创“三品”农产品30个以上。出台淮阴区经济林木种植规划，推广种植碧根果等经济价值较高果树苗木，有序更新树木品种，逐步减少意杨树种植。同时，制订《淮阴区淮淮结合部特色产业带发展规划》，积极推进刘老庄、老张集等农业主导片区经济发展，引导区域经济紧密链接、互流通式发展。

二是突出主体培育，整合各方优势资源。积极培育发展贫困地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快发展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专业大户。推广“公司+基地+农户”订单帮扶模式，将重点产业与新型经营主体、贫困户对接，形成产业规模和利益联结机制。通过订单帮扶模式，发挥新型经营主体的带动作用，促进生产、加工、销售市场链条形成，拉动产业扶贫的发展力度和市场经济效益的提高。通过努力，我区培育了一批主导农产品，如刘老庄乡的

精准脱贫工作监督机制领导定点监督表》，对我区16个乡镇的38个经济薄弱村进行分组包干，严格做到“三明确”。明确责任分组，明确扶贫帮扶单位，明确乡镇扶贫专干。

四是突出选树典型，形成示范带动效应。树立精准扶贫工作开展典型，选定老张集乡孙圩村、渔沟镇新民村、西宋集镇王码村、吴城镇河滩村、刘老庄乡双庄村、西宋集镇三王村等6个经济薄弱村，率先打造涉及日光温室大棚、瓜蒌种植、藕虾混养和果林培育等产业项目，探索产业扶贫模式，并将成功经验积极推广，带动其他经济薄弱村发展产业项目。

脱贫攻坚是中央重大战略部署，关乎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乎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我们一定要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齐心协力，砥砺前行，确保如期完成脱贫攻坚的伟大目标！

